



# 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单位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下发的《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11410 号）（以下简称“第三轮问询函”）的要求，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乐德”或“发行人”）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保荐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贵单位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调查、核查及讨论，并完成了《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以下简称“本问询函回复”、“反馈意见回复”或“本回复”），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问询函回复中的简称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的释义相同。

本问询函回复的字体：

| 问询函所列问题                             | 黑体（加粗）  |
|-------------------------------------|---------|
|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或招股说明书中原披露本次未修订的内容      | 宋体（不加粗） |
|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涉及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本次补充披露或修订的内容 | 楷体（加粗）  |

本问询函回复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 目 录

|                             |    |
|-----------------------------|----|
| 1. 关于创业板定位。 .....           | 4  |
| 2. 关于实际控制人。 .....           | 23 |
| 3. 关于关联交易。 .....            | 28 |
| 4. 关于客户。 .....              | 35 |
| 5. 关于审计截止日后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 42 |

**1. 关于创业板定位。**

**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主营业务是泛半导体领域设备洗净及衍生增值服务，具体包括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显示面板设备清洗服务及半导体设备维修服务等三大类。**

**（2）发行人与芯谋研究在 2021 年 3 月签署行业研究报告编制的委托合同，支付 24.80 万元人民币聘请芯谋研究对发行人所在行业进行研究并出具报告。**

**请发行人：**

**（1）结合成长性、研发能力、核心技术及其应用前景等情况，详细、量化披露发行人的“三创四新”特征，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创业板定位相关要求；**

**（2）补充说明 Omdia 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芯谋研究(ICwise)是否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使用其数据来论证竞争优势是否恰当、可信；发行人聘请芯谋研究对其所在行业进行研究，同时在招股说明书中大量引用芯谋研究的数据，相关论述是否客观、独立；如否则予以删除；**

**（3）分析说明泛半导体洗净行业的行业规模及未来发展趋势；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是否拥有设备洗净能力、开展相关业务；请说明发行人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与原设备厂、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相关部门提供相关服务的竞争优劣势，客户选择采购相关服务的主要考量因素。**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结合成长性、研发能力、核心技术及其应用前景等情况，详细、量化披露发行人的“三创四新”特征，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创业板定位相关要求；**

**（一）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负面清单”规定的行业**

公司是一家泛半导体（半导体、显示面板等）领域设备精密洗净服务提供商，主要聚焦于半导体和显示面板两大领域，专注于为半导体及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提供一站式设备精密洗净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M74）”，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负面清单”规定的行业。

（二）公司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二条规定的成长性及“三创四新”特征

### 1、公司是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

#### （1）市场空间广阔

半导体是电子产品的核心，信息产业的基石；显示器在信息交流中扮演着人机界面角色，是信息链中的关键环节。公司所处的泛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产业是泛半导体（包括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等）产业的延伸环节，有助于保障泛半导体产业的安全、稳定生产。根据统计，2020 年国内泛半导体零部件清洗市场总计 26 亿元，其中显示面板洗净服务 9.8 亿元、半导体洗净服务 16.2 亿元；预计 2025 年国内泛半导体洗净市场增加到 43.4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10.8%；其中半导体洗净服务的增量高于显示面板，前者的市场扩大 14.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3.5%。同时，随着半导体行业和显示面板行业新技术的不断提升，未来高世代和高制程设备的洗净业务需求将更快速地增加，高端设备的清洗占比不断上升，衍生增值配套服务也需要不断完善，泛半导体洗净服务市场将迎来更多的新增长点，可以预计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综上，公司所处泛半导体洗净服务行业存在持续增长的市场空间，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市场基础。

#### （2）公司所属行业受到国家的支持和鼓励

报告期初以来，国务院、工信部、发改委等相关部门发布了一系列政策来规范和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方面、尤其是泛半导体产业相关政策的发布和落实，为泛半导体产品制造行业及公司所属的泛

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行业提供了财政、税收、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的支持，为企业创造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在持续利好的政策环境支持下，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与空间。

### **(3) 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在化学复配缓蚀技术、显示面板生产设备腔体精密洗净再生技术、半导体设备腔体精密洗净再生技术等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并陆续开发出对应于不同制程半导体洗净工艺以及 G4.5、G6、G8.5、G10.5 等不同世代显示面板设备腔体精密部件的洗净再生工艺方法，拥有较强的洗净技术研发能力。公司重视技术研发，研发技术人员数量从 2018 年末的 51 人增加至 2021 年半年末的 131 人；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760.36 万元、1,833.59 万元、2,726.39 万元和 1,862.40 万元，研发投入持续增长；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 154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13 项。

### **(4) 公司竞争优势明显**

经过多年深耕泛半导体洗净服务行业，经历了行业在国内“从无到有”并不断替代设备原厂洗净服务份额的过程，公司已具备了业务先发优势、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深厚的技术研发优势、全面的洗净服务解决方案优势、快速响应的区位优势、严格的质量管控优势等相对明显的竞争优势。相关优势具体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劣势”相关内容。

### **(5) 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较强和业绩成长性较好**

公司具备较强的业务拓展能力，从最初的半导体洗净领域，再到显示面板洗净领域；从低制程、低世代泛半导体设备洗净，逐步发展到中高世代、制程设备的洗净；从传统的洗净业务，逐渐拓展到陶瓷熔射、半导体设备维修、氧化加工业务等洗净衍生增值业务。公司已和应用材料、京东方、中芯国际、英特尔、华虹、华星光电、台积电、长鑫存储、惠科、天马、联芯、中电熊猫、和辉光电、维信诺等泛半导体领域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好的成长性，2018 年至 2021 年 1-6 月公

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495.99 万元、32,186.59 万元、48,267.74 万元和 27,293.78 万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556.56 万元、4,391.46 万元、7,321.80 万元和 4,236.38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保持持续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及净资产规模持续扩大，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和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持续增强，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综上所述，公司是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符合“成长性”的相关规定。

## 2、公司符合“三创四新”的相关规定

### （1）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 1) 长期专注于泛半导体领域设备精密洗净服务

公司是一家泛半导体领域设备精密洗净服务提供商，聚焦于半导体和显示面板两大领域，专注于为半导体及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提供一站式设备精密洗净服务，为客户生产设备污染控制提供一体化的洗净再生解决方案，并逐步成为国内泛半导体领域设备洗净技术及洗净范围（洗净标的物品类）领先的服务企业之一。泛半导体设备洗净领域伴随着下游泛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国内洗净行业经历了行业“从无到有”，以及从国外设备原厂垄断洗净服务到国内洗净服务商的基本替代。

#### 2) 持续投入技术研发构建自主知识产权体系

公司长期坚持创新发展战略，深耕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设备精密洗净领域。建立了集清洗技术研发、涂层与表面处理技术研发及分析检测技术研发为一体的研发中心，持续投入大量人力和资金等研发资源，积累了较丰富的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设备精密洗净与相关增值服务的技术和工艺，构建了洗净业务较为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研发技术人员数量从 2018 年末的 51 人增加至 2021 年半年末的 131 人；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 154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13 项。

①公司在化学复配缓蚀技术、显示面板生产设备腔体精密洗净再生技术、半导体设备腔体精密洗净再生技术等技术领域拥有核心技术，对如何有效去除沉积物、减少对设备的腐蚀、提升零部件平均清洗再生次数、降低精密制程部件的清

洗损耗、降低金属元素和离子污染、提升表面洁净度和颗粒度管控能力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在提升客户产品良率和降低客户成本等方面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较大的市场影响力。

②公司陆续开发出对应于 G4.5、G6、G8.5、G10.5 等不同世代显示面板设备腔体精密部件的洗净再生工艺方法,涵盖到客户生产设备的各个方面。其中,常规类型产品洗净过程中的清洗损耗能够控制在 30 微米以内,精密制程部件的清洗损耗能够控制在 1 微米以下,污染性离子含量控制在 ppm 级及以下,颗粒度管控要求满足在 0.3 微米以下,在泛半导体清洗领域拥有自有核心技术。

综上,公司业务符合创新、创造、创意特征,拥有开展主营业务所需的各项核心技术并拥有持续研发能力。

## **(2) 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 **1)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在科技创新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紧跟泛半导体产业技术发展趋势。半导体和显示面板产业技术迭代迅速,遵循“摩尔定律”,每一两年就会有一次技术升级。公司积极引入材料、化学、微电子、机械等人才,研发并重点解决一批长期的行业技术难题:譬如痕量污染控制、腔体使用周期延长、循环次数增加等,力求从本质上解决洗净面临的技术难题。公司已研发并量产 10.5 代 LCD 制程洗净工艺、6 代 OLED 制程洗净工艺及半导体 14nm 制程洗净工艺,具有较为先进的陶瓷熔射工艺,储备的半导体 7nm 部品清洗工艺已较为成熟,公司在高世代 LCD 和 OLED 这些 TFT 前沿领域已具备满足客户全方位洗净需求的能力。**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760.36 万元、1,833.59 万元、2,726.39 万元和 1,862.40 万元,研发投入持续增长。**

### **2) 不断摸索为客户提供专业定制化解决方案**

在模式创新方面,公司致力于为半导体和显示面板客户提供设备精密洗净服务,同时也逐渐拓展了陶瓷熔射、半导体设备维修、氧化加工业务等精密洗净衍生增值业务。半导体设备部分零部件在生产过程中表面会沉积覆着物或被刻蚀副产物污染,为确保生产功效,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精密洗净,是芯片制造过程中

必不可少的环节。半导体设备零部件具有要求精密、价格昂贵、交货周期长的特点，且有相当一部分零部件需要从国外进口。精密清洗和翻新，可以有效的延长零部件的使用寿命，为客户降低成本，提升良率。公司通过长期的实践和探索，逐渐形成了“门对门”的服务模式，即在客户端将零部件拆下，送回公司进行精密清洗以达到技术指标，再返回客户端上机使用。公司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为客户提供专业定制化精密洗净解决方案。

### **3) 横向拓展打造综合的零部件综合服务业态**

在业态创新方面，公司以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精密洗净服务为核心，不断延伸服务的范围，在阳极氧化、陶瓷熔射、零部件维修翻新、零部件管理、设备保养维护等方面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随着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对细分领域的专业化程度要求越来越高。公司不断投入研发，深挖客户需求，紧跟技术发展趋势，以精密洗净服务为平台，逐渐形成综合的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服务业态。

综上，公司在业务和研发方面具备持续创新的特征，在科技创新、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方面积极践行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实现了新老业务的融合发展。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中补充披露上述楷体加粗内容。

综上，公司符合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要求，具备“三创四新”特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创业板定位的相关要求。

**二、补充说明 Omdia 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芯谋研究（ICwise）是否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使用其数据来论证竞争优势是否恰当、可信；发行人聘请芯谋研究对其所在行业进行研究，同时在招股说明书中大量引用芯谋研究的数据，相关论述是否客观、独立；如否则予以删除；**

**（一）补充说明 Omdia 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芯谋研究（ICwise）是否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使用其数据来论证竞争优势是否恰当、可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 Omdia、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芯谋研究（ICwise）等研究咨询机构的相关情况，汇总整理如下：

| 机构名称          | 机构概况                                                                                                                                             | 其他公司引用其成果/数据情况                                                                                                                                           | 公司是否支付费用 |
|---------------|--------------------------------------------------------------------------------------------------------------------------------------------------|----------------------------------------------------------------------------------------------------------------------------------------------------------|----------|
| Omdia         | Omdia 是 Informa Tech 的附属商标, Informa Tech 是一家全球科技社群中市场领先的研究、媒体、培训和会展提供商, 建立于合并的 Informa Tech (Ovum、Heavy Reading 和 Tractica) 与 IHS Markit 科技研究团队。 | 芯原股份 (688521.SH)、美迪凯 (688079.SH)、福立旺 (688678.SH)、和林微纳 (688661.SH)、和辉光电 (688538)、力芯微 (688601.SH)、瑞华泰 (688323.SH) 等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的相关文件中引用了 Omdia 的数据。       | 否        |
| 前瞻产业研究院       | 全名“深圳前瞻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代码: 839599, 以下简称“前瞻资讯”) 子公司。                                                                    | 杭州柯林 (688611.SH)、金达莱 (688057.SH)、奇德新材 (300995.SZ)、东箭科技 (300978.SZ)、津荣天宇 (300988.SZ)、有研粉材 (688456.SH)、格林精密 (300968.SZ) 等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的相关文件中引用了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 | 否        |
| 芯思想研究院        | 半导体市场研究机构。                                                                                                                                       | 概伦电子 (688206.SH)、甬矽电子 (宁波) 股份有限公司 (科创板在审企业) 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相关文件中引用了芯思想研究院的数据。                                                                                | 否        |
| 芯谋研究 (ICwise) | 中国领先的专注半导体领域的研究公司, 中国半导体产业最有影响力的智库之一, 客户覆盖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地方政府、国内设计、制造、封测、设备等全产业链的龙头企业, 还包括美国、日韩以及欧洲顶尖半导体公司。                                          | 捷捷微电 (300623.SZ) 及闻泰科技 (600745.SH)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晶方科技 (603005.SH) 2020 年年度报告、芯导科技 (688230.SH) 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相关文件中均引用了芯谋研究的数据。                                 | 是        |

## 1、公司引用 Omdia、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数据情况

Omdia、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数据均系泛半导体行业知名研究机构, 公司引用的 Omdia、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数据主要为公司下游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的相关概况、数据, 引用数据均系相关机构公开发表的下游泛半导体行业数据, 有关研究数据并非针对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细分行业本身, 亦不涉及论证公司竞争优势。因此, 公司引用的 Omdia、前瞻产业研究院、

芯思想研究院数据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

## 2、公司引用芯谋研究（ICwise）数据情况

### （1）芯谋研究（ICwise）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

芯谋研究（ICwise）成立于 2015 年，是国内具有权威的专注于半导体市场的研究机构和分析咨询机构。客户涵盖全球和中国大陆设计、制造、封装、设备、材料、设计服务的龙头企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芯谋研究（ICwise）拥有团队成员近 30 人，一半以上员工具有 3-18 年产业经验。部分核心成员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简介                                                                                                                                                                     |
|-----|-------------------|------------------------------------------------------------------------------------------------------------------------------------------------------------------------|
| 顾文军 | 首席分析师             | 顾文军先生曾先后在中芯国际、3M、Pixelworks、iSuppli 和 IHS 等业内多家半导体领域相关公司工作，从事过研发、销售、市场和研究等多项职位。具有十多年的产业经验。曾任 iSuppli 首席分析师、IHS 首席分析师；担任多个政府集成电路产业发展顾问，帮助上海、合肥、无锡、成都、武汉等多地出台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规划。 |
| 景昕  | 总经理、政府服务部负责人、研究总监 | 景昕先生于 2016 年加入芯谋研究（ICwise），曾先后任职于国家集成电路设计（无锡）产业化基地及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并曾参与无锡、宁波、厦门等地的集成电路产业规划。景昕先生长期专注于对中国半导体产业发展、地方产业规划、政府产业政策的分析与研究。                                         |
| 王笑龙 | 企业服务一部负责人、研究总监    | 王笑龙先生于 2015 年加入芯谋研究（ICwise），曾在拓璞产业研究所担任半导体行业高级分析师。加入拓璞产业研究所之前，曾在中芯国际工作；长期专注于对半导体产业的现状格局、发展趋势的分析研究。                                                                     |
| 邓红梅 | 副总经理              | 邓红梅女士具有超过 15 年产业及媒体经验。加入芯谋研究（ICwise）前，在中芯国际先后从事市场分析、媒体关系、政府事务等工作，曾在《IT 时代周刊》上海新闻中心担任记者，发表多篇通信、电子和互联网领域的深度报道。                                                           |
| 宋长庚 | 企业服务二部负责人，研究总监    | 宋长庚先生于 2017 年加入芯谋研究（ICwise），此前曾在中芯国际和长江存储工作，拥有九年半导体技术研发工作经验。宋长庚先生对于行业动态较为了解，善于分析产业链上下游关联和发展趋势。                                                                         |

|     |       |                                                                                                                                         |
|-----|-------|-----------------------------------------------------------------------------------------------------------------------------------------|
| 李国强 | 研究总监  | 李国强先生长期专注于功率半导体相关的市场研究，拥有超过 20 年的行业经验；曾任职于上海华虹宏力战略、市场与发展部，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对功率分立器件技术和市场，包括 MOSFET 和 IGBT 有深入的研究，对半导体代工行业和模拟芯片、微控制器等半导体芯片有深刻的研究。 |
| 谢瑞峰 | 研究副总监 | 谢瑞峰先生拥有五年半导体行业咨询研究经验，长期专注于中国半导体产业区域发展、市场竞争、发展趋势的研究，曾参与上海、广州、青岛、珠海等地半导体产业发展规划，参与英飞凌等国际企业中国战略制定；曾在华天科技从事技术及工艺研发工作，后在产业研究机构集邦咨询担任半导体行业分析师。 |
| 张彬磊 | 高级分析师 | 张彬磊先生具有十年产业经验，先后在中芯国际、华力集成电路等集成电路企业从事先进工艺和特种工艺的研发、销售和市场相关工作；长期专注于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熟悉半导体产业链和相关企业、主流技术和前沿发展。                                    |

此外，芯谋研究（ICwise）参与了多个地方政府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规划项目以及企业半导体等产业分析等项目，包括合肥市“十四五”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项目、宜兴市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池州市半导体集群发展行动方案项目、应用材料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的中国功率分立器件产业分析项目、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关于面板显示产业发展调研报告等项目。因此，芯谋研究（ICwise）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

## （2）芯谋研究（ICwise）调研及报告内容均系客观、独立、公正

鉴于：其一，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细分行业是泛半导体行业产业链中的新兴行业，中国大陆尚未有该细分行业的上市或公众公司，研究机构对于该行业分析研究报告较少；其二，芯谋研究（ICwise）是国内具有权威的专注于半导体市场的研究机构和分析咨询机构，客户涵盖全球和中国大陆设计、制造、封装、设备、材料、设计服务的龙头企业。因此，公司聘请芯谋市场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即芯谋研究（ICwise））进行行业研究并按照有关政策和实际情况出具报告。

1) 根据芯谋研究出具的说明及对其访谈，芯谋研究相关研究结果未依赖或受安徽富乐德委托影响，调研及报告内容是客观、独立、公正的。具体如下：

一方面，在此次研究中，其研究人员先后拜访了 TEL、AMAT、LAM、北方华创等企业负责或者曾经参与洗净工作的核心人员，电话访谈了京东方、中芯国际等主要洗净客户中负责或者曾经接触过相关业务的人员，并与科乘电子、华菱科技等同行企业的市场销售人员进行交流，调研系独立、客观、公正的。

另一方面，在此次研究中，研究人员采用了客观的研究方法和依据。

| 核心研究内容 | 研究方法/依据                                                                                                                                                                                                                                                                                 |
|--------|-----------------------------------------------------------------------------------------------------------------------------------------------------------------------------------------------------------------------------------------------------------------------------------------|
| 市场容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市场容量预估时，12 吋和 8 吋的晶圆均参考中芯国际等典型企业的模式和每万片产能的大概洗净费用作为尺度，以国内现有产能作为依据，统计出晶圆洗净费用。面板洗净市场容量主要参考京东方的洗净费用，及国内面板总产能。</li> <li>● 未来市场容量增加主要来自于：一是在建和计划建设的晶圆厂和面板厂带来的基础洗净业务增长；二是门槛较高的陶瓷熔射、阳极氧化业务逐步被国内企业取代所带来的增长；三是新增业务保养维护，这一市场潜力巨大，尚未被洗净厂商深度挖掘。</li> </ul> |
| 综合排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综合排名的核心参考因素是市场布局（半导体、面板）、技术布局（基础洗净、增值服务如陶瓷熔射、阳极氧化）、工厂布局（国内厂房数量和分布）、市场占有率（销售额）等。</li> </ul>                                                                                                                                                     |

根据芯谋研究出具的说明，鉴于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细分行业是泛半导体行业产业链中的新兴行业，研究机构对于该行业分析研究报告较少，因此芯谋研究（ICwise）通过调研方式完成该研究报告，调研过程和报告内容均客观公正。

2）研究报告已公开发表且无任何质询。芯谋研究（ICwise）的泛半导体行业研究报告公开发布后，已陆续被半导体行业观察、摩尔芯闻、新浪财经、IC智库等知名媒体转发。根据芯谋研究出具的说明，截至说明出具之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出现任何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细分行业企业对研究报告的质询。

综上所述，Omdia、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芯谋研究（ICwise）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其他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在相关报告中也曾引用上述机构的研究成果/数据。芯谋研究（ICwise）是国内具有权威性的专注于半导体市场的研究机构和分析咨询机构，使用其数据来论证竞争优势恰当、可信。

（二）发行人聘请芯谋研究对其所在行业进行研究，同时在招股说明书中

大量引用芯谋研究的数据，相关论述是否客观、独立；如否则予以删除。

如前所述，芯谋研究（ICwise）是国内具有权威的专注于半导体市场的研究机构和咨询机构。客户涵盖全球和中国大陆设计、制造、封装、设备、材料、设计服务的龙头企业，参与了多个地方政府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规划项目以及企业半导体等产业分析等项目，其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

公司聘请芯谋研究对泛半导体洗净行业进行研究，相关研究结果未依赖或受公司委托影响，其通过调研方式完成该研究报告，调研及报告内容是客观、独立、公正的。而且，研究报告已公开发布，至今未收到任何质询。

因此，公司委托芯谋研究进行半导体洗净行业的相关研究，论述客观、独立；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芯谋研究的数据论证竞争优势恰当、可信。

**三、分析说明泛半导体洗净行业的行业规模及未来发展趋势；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是否拥有设备洗净能力、开展相关业务；请说明发行人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与原设备厂、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相关部门提供相关服务的竞争优势，客户选择采购相关服务的主要考量因素。**

#### **（一）泛半导体洗净行业的行业规模及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泛半导体精密洗净细分行业，是泛半导体（包括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等）产业的延伸环节，有助于保障泛半导体产业安全、稳定生产，洗净技术随着泛半导体产业的发展逐步提高，通常是一代器件、一代设备、一代洗净工艺。

目前，泛半导体精密洗净细分行业为泛半导体行业产业链中的新兴行业，中国大陆尚未有该细分行业的上市或公众公司。根据芯谋研究（ICwise）发布的《国内泛半导体设备零部件洗净服务行业发展研报》，2020 年国内泛半导体零部件清洗市场总计 26 亿元，其中面板 9.8 亿元、半导体 16.2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洗净市场增加到 43.4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10.8%。其中半导体增量高于面板，市场扩大 14.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3.5%。



由于泛半导体行业近年来处于大幅增长的趋势，其配套的洗净服务业务也将是一个稳步增长的市场。因此，洗净行业的未来发展主要有三大增长点：

### 1、整体市场增量

国内泛半导体产线的产能规划逐步实施、产能稳步增长：

#### (1) 半导体市场

根据市场调查及研究机构 IC Insights 发布的报告显示，中国大陆自 2005 年成为世界最大的半导体市场后，规模稳步增长，每年年增长率均维持在两位数。2020 年中国半导体销售额累计为 1,508 亿美元，同比上涨 5.2%。2020 年中国大陆半导体设备销售额为 187.3 亿美元，同比上涨 39.3%，超越中国台湾，成为半导体设备全球最大市场。中国半导体行业进入景气上行周期，预计未来仍将维持高增长。

#### 2021-2025 年主要晶圆制造厂商（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扩产情况

| 公司   | 扩产地点 | 投资金额   | 扩产情况(月增产能)                   | 预估产能释放时间  |
|------|------|--------|------------------------------|-----------|
| 士兰微  | 厦门   | 50 亿元  | 扩增至 3 万片 12 英寸 90-65 纳米      | 2021-2022 |
| 士兰微  | 杭州   | 21 亿元  | 扩增至 8 万片 8 英寸                | 2021-2022 |
| 华润微  | 重庆   | -      | 新建 3 万片 12 英寸                | 2022      |
| 闻泰科技 | 上海   | 120 亿元 | 新建 3-4 万片 12 英寸              | 2022-2023 |
| 华虹集团 | 无锡   | 52 亿元  | 扩增至 6.5 万片 12 英寸 90-65/55 纳米 | 2021-2022 |

|       |    |           |                             |           |
|-------|----|-----------|-----------------------------|-----------|
| 中芯国际  | 天津 | -         | 扩增至 4.5 万片 8 英寸             | 2021-2022 |
| 中芯国际  | 北京 | -         | 扩增 1 万片 12 英寸 28 纳米及以上      | 2021-2022 |
| 中芯国际  | 深圳 | 23.5 亿元   | 新建 4 万片 12 英寸 28 纳米及以上      | 2022-2023 |
| 中芯京城  | 北京 | 76 亿美元    | 新建 10 万片 12 英寸 28 纳米及以上     | 2024-2025 |
| 晶合集成  | 合肥 | -         | 新增 N2 厂 4 万片 12 英寸 55-40 纳米 | 2022-2023 |
| 晶合集成  | 合肥 | -         | 新建 N3 厂 16 万片 12 英寸         | -         |
| 粤芯半导体 | 广州 | 65 亿元     | 二期扩增 2 万片 12 英寸             | 2021-2022 |
| 绍兴中芯  | 绍兴 | -         | 扩增至 9 万片上英寸                 | 2021-2022 |
| 宁波中芯  | 宁波 | -         | 新增 3 万片 8 英寸                | 2022-2023 |
| 海辰半导体 | 无锡 | 14 亿美元    | 释放约 5 万片 8 英寸               | 2021      |
| 海辰半导体 | 无锡 |           | 释放约 6.5 万片 8 英寸             | 2022      |
| 台积电   | 南京 | 28.87 亿美元 | 新建 2 万片 12 英寸 28 纳米及以上      | 2023      |
| 联电    | 厦门 | 4 亿美元     | 12 英寸 5000 片 28 纳米          | 2021-2022 |

数据来源：芯思想研究院 ChipInsights

## （2）显示面板市场

中国 LCD 生产厂商正进一步布局高世代 LCD 的生产,2020-2021 年京东方、华星光电、惠科、CEC 陆续投产共计 8 条 7 代以上的重要生产线,具体情况如下:

### 2020-2021 年中国大陆主要厂商布局的 7 代以上 LCD 重要生产线

| 公司   | 产线              | 开始投产时间 | 新增产能（千片/季） | 新增产能面积（万平方米/季） |
|------|-----------------|--------|------------|----------------|
| 京东方  | 合肥 10.5 代线（B9）  | 2020Q2 | 45         | 45             |
|      | 武汉 10.5 代线（B17） | 2020Q3 | 180        | 178            |
| 华星光电 | 深圳 11 代线（T7）    | 2020Q3 | 180        | 178            |
|      | 深圳 11 代线（T7）    | 2021Q3 | 90         | 89             |
| 惠科   | 滁州 8.6 代线（H2）   | 2020Q2 | 225        | 132            |
|      | 绵阳 8.6 代线（H4）   | 2020Q2 | 360        | 211            |
|      | 长沙 8.6 代线（H5）   | 2021Q2 | 396        | 232            |
| CEC  | 咸阳 8.6 代线（H5）   | 2020Q2 | 36         | 21             |

数据来源：HIS 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未来中国大陆企业将逐步掌握 LCD 的主导权。根据 DSCC 数据,中国大陆

的 LCD 产能占比从 2018 年第四季度的 42%提升至 2020 年第一季度的 52%，DSCC 预计 2022 年第四季度中国大陆的 LCD 产能占比将进一步提升至 70%。企业层面，中国大陆京东方、TCL 华星 G10.5/G11 产能逐步释放，逐步掌握 LCD 主导权，三星显示（SDC）、LGD、日本 JDI 产能持续下降。

近年来我国生产厂商也积极布局 OLED 市场，尤其是在柔性产品上。目前，京东方已建及在建的 OLED 产线共计 6 条。

中国大陆主要 OLED 厂商重要生产线

| 公司   | 地点和产线   | 类型        | 世代线  | 量产时间       | 设计产能/每月       |
|------|---------|-----------|------|------------|---------------|
| 京东方  | 鄂尔多斯 B6 | AMOLED    | 5.5  | 2014.07    | 54K           |
|      | 绵阳 B11  | AMOLED    | 6    | 2019Q2     | 48K           |
|      | 成都 B7   | AMOLED    | 6    | 2017.10.26 | 48K           |
|      | 武汉 G6   | TFT-LCD   | 10.5 | 2019.11    | 120K          |
|      | 重庆 B12  | AMOLED    | 6    | 2020Q4     | 48K           |
|      | 福州 B15  | WOLED     | 6    | 2021Q1     | 48K           |
| 天马   | 上海      | AMOLED    | 5.5  | 2016.07    | 15K           |
|      | 上海      | AMOLED    | 4.5  | 2012       | 12.5K         |
|      | 武汉      | AMOLED    | 6    | 2018.06    | 合计 37.5K      |
|      | 武汉      | AMOLED    | 6    | 2020Q3     |               |
| 华映   | 莆田      | 未定        | 6    | 2019       | 未定            |
| 华星光电 | 武汉 T4   | AMOLED    | 6    | 2020H1     | 45K           |
|      | 深圳 T6   | LCD/AMLED | 11   | 2019 年底满产  | 90K           |
| 和辉光电 | 上海      | AMOLED    | 4.5  | 2014Q4     | 90K           |
|      | 上海      | AMOLED    | 6    | 2021       | 30K           |
| 维信诺  | 昆山      | 刚/柔性      | 5.5  | 2017       | 15K           |
|      | 固安      | AMOLED    | 6    | 2018Q4     | 30K           |
|      | 合肥      |           | 6    | 2021Q1     | 30K           |
|      | 广州      | AMOLED    | 6    | 规划中        |               |
| 信利   | 惠州      | AMOLED    | 4.5  |            | 90K           |
|      | 眉山      | AMOLED    | 6    | 规划中        | 30K           |
| 柔宇科技 | 深圳      | AMOLED    | 6    | 2018.06    | 5000 万片显示模组/年 |
| LGD  | 广州      | AMOLED    | 8.5  | 2019Q3     | 90k           |

|    |    |    |   |        |     |
|----|----|----|---|--------|-----|
| 友达 | 昆山 | 刚性 | 6 | 2016H1 | 25K |
|----|----|----|---|--------|-----|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终端应用市场广阔是推动国内 OLED 产业成长的核心驱动力之一。根据赛迪智库数据显示，2020 年国内 OLED 市场规模为 351 亿元，预计 2023 年将达到 843 亿元。

随着泛半导体行业发展带来的市场增量，洗净市场规模将由 2020 年的 26 亿元迅速增长到 2025 年的约 43 亿元，增量达到 17 亿元。

## 2、半导体陶瓷熔射和阳极氧化业务

目前国内洗净厂商未能全部包揽国内业务，其中半导体的刻蚀洗净业务很大部分被外发到韩国、台湾地区等刻蚀洗净能力较强的服务商完成，主要系其陶瓷熔射和阳极氧化能力较强，同时还带走部分基础洗净业务。初步估计，此部分流失市场规模在 2020 年接近 5 亿元，并将在 2025 年增长至 8.7 亿人民币。未来国内厂商可以通过研发投入、技术升级等，逐步提升在半导体陶瓷熔射和阳极氧化领域的市场份额。

## 3、拓展维修翻新业务

这个新业务对于洗净厂商而言是一个崭新的领域，此前一直被国外领先子系统供应商和设备原厂垄断。近年来，设备原厂希望借助洗净服务商的维修翻新能力更多地参与这一业务，摆脱对子系统供应商的依赖。初步估计，国内 2020 年维修翻新市场规模超过 20 亿元，预计在五年内维修翻新市场规模将增长到 50 亿元。目前国内仅世禾、富乐德和高美可等厂商可以通过设备原厂触及到有限的几种零部件维修翻新业务，因此，对于公司而言业务扩展的空间较大。

### （二）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是否拥有设备洗净能力、开展相关业务

公司主要服务的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都不具备洗净能力，具体如下：

| 行业  | 客户名称           | 是否拥有设备洗净能力、开展相关业务 | 具体情况                                        |
|-----|----------------|-------------------|---------------------------------------------|
| 半导体 | 应用材料<br>(设备厂商) | 国内无               | 作为设备原厂拥有设备洗净能力，但其在国内无洗净工厂，亦无在国内设立洗净服务基地的计划； |

|      |       |   |                                                                                                                                                                                      |
|------|-------|---|--------------------------------------------------------------------------------------------------------------------------------------------------------------------------------------|
|      |       |   | 设备送外国外洗净耗时长且成本高，已不符合目前洗净业务发展趋势，其国内设备洗净业务主要由外包厂商负责。                                                                                                                                   |
|      | 中芯国际  | 无 | 仅部分客户的部门具备酸槽、液清、烘箱等部分设备，可完成洗净业务中的部分简单环节，不具备整套完整清洗业务能力。<br><br>鉴于完成整套完整设备洗净业务需要符合技术、场地、设备、管理、环保、安全等要求，客户基本都不会开展设备清洗业务，而由专业洗净厂商负责。客户仅在自身特殊应急需求情况下，做简单清洗处理，主要集中在 ETCH/IMP 部门，部件主要为陶瓷部件。 |
|      | 台积电   | 无 |                                                                                                                                                                                      |
|      | 英特尔   | 无 |                                                                                                                                                                                      |
|      | 华虹    | 无 |                                                                                                                                                                                      |
|      | 联芯    | 无 |                                                                                                                                                                                      |
|      | 长鑫存储  | 无 |                                                                                                                                                                                      |
|      | 先进半导体 | 无 |                                                                                                                                                                                      |
|      | 长江存储  | 无 |                                                                                                                                                                                      |
|      | 武汉新芯  | 无 |                                                                                                                                                                                      |
| 显示面板 | 京东方   | 无 |                                                                                                                                                                                      |
|      | 华星光电  | 无 |                                                                                                                                                                                      |
|      | 超视界   | 无 |                                                                                                                                                                                      |
|      | 天马    | 无 |                                                                                                                                                                                      |
|      | 惠科    | 无 |                                                                                                                                                                                      |
|      | 中电熊猫  | 无 |                                                                                                                                                                                      |
|      | 和辉光电  | 无 |                                                                                                                                                                                      |
|      | 维信诺   | 无 |                                                                                                                                                                                      |

### （三）发行人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与原设备厂、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相关部门提供相关服务的竞争优劣势，客户选择采购相关服务的主要考量因素

#### 1、与原设备厂设备洗净服务相比竞争优劣势情况

##### （1）竞争优势

1) 服务成本优势。对于原设备厂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来说，由于原设备厂在国内大都未设立清洗服务基地，客户将面临较高的清洗服务支出。对于公司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来说，客户的清洗服务支出可以有效降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清洗单价基本低于原设备厂；另一方面，公司分别设有安徽、天津、四川、大连、上海、广州等生产基地，可以就近提供服务，降低运输成本。

2) 服务周期优势。对于原设备厂的服务来说，由于原设备厂的清洗服务基地大多在境外，其服务周期不可控（送至境外清洗），进而影响客户生产；对于公司的服务来说，由于公司设有多个生产基地，已基本覆盖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企业集中地区，可以为客户就近提供服务，大大缩短了服务周期。

3) 响应速度优势。公司各生产基地在地域上接近主要客户，能提供快捷、经济的技术支持和客户维护。同时，公司一般在主要客户端配备专业的驻厂服务人员，可以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快速响应反馈问题，以便迅速排查故障、解决疑难问题，以保障客户设备正常、稳定、持续地运行。

4) 全面洗净服务解决方案优势。对于原设备厂的服务来说，主要清洗该设备厂的设备，无法清洗其他设备厂的设备；对于公司的服务来说，公司与世界三大半导体设备厂商开展合作，能够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全面洗净服务解决方案，覆盖设备洗净及陶瓷熔射、半导体设备维修、氧化加工业务等衍生增值服务。

## **（2）竞争劣势**

1) 技术水平。公司现阶段的主要客户位于中国大陆，迄今为止半导体和面板制造高端设备和技术主要由国外公司垄断，并且多设有知识产权保护条款。受中国大陆半导体生产及其应用产业发展相对落后的影响，公司洗净技术缺乏在更先进的半导体生产线中测试和应用的机会。总体而言，与国际知名的原设备厂设备洗净服务相比，公司在先进洗净工艺应用的技术水平上存在一定差距。

2) 市场影响力。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服务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国际知名的原设备厂客户更加广泛、全球市场影响力更强大。作为国内最早从事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服务企业之一，公司尚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虽然在国内洗净服务行业已有一定市场地位，但从全球范围看，较国际巨头尚存在较明显的差距。

## **2、与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相关部门设备洗净服务相比**

对于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来说，自身基本不会从事设备洗净业务，主要原因在于：（1）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的主营业务为半导体或显示面板的生产和销售，相较于其主营业务而言，设备洗净业务规模显著偏小，对其利润影响也较小；（2）从技术角度来说，泛半导体行业作为先进制造业，其生产设

备极为复杂且均系非标产品，部件性质（机台及其功能、工艺复杂程度等）、清洗要求、处理工艺及工序甚至大小规格都基本不一样，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较难拥有全套完整设备洗净服务技术；（3）从场地、设备、管理等要求，洗净服务需要有足够的场地，专业的设备，并且需要严格的质量管理控制良品率；（4）从环保和安全角度来说，洗净服务需要使用化学试剂进行清洗，对环保和安全生产有一定要求。因此，无论在国内，还是在美国、日本、韩国以及欧洲等地区，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均为选择专业的泛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商来完成设备洗净服务，是泛半导体设备洗净行业的普遍模式。

### 3、客户采购公司洗净服务的主要考量因素

（1）集团化规模效应。公司下设多个生产基地，基本覆盖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企业集中地区，为客户的不同生产基地提供就近服务，体现集团化效应。

（2）品牌效应。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服务企业之一，国内最早完成半导体 PVD 洗净工艺量产；与国内众多优质晶圆代工企业、显示面板制造企业建立了稳定而广泛的合作关系，得到客户广泛认可、取得了一定市场积淀。

（3）技术能力。公司立足自主创新与研发，深耕泛半导体设备精密洗净服务领域，逐步形成了较为全面的技术储备。在半导体产业中，公司几乎覆盖了大陆所有的 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的晶圆代工产线。除了半导体制造商，发行人还与世界三大半导体设备厂商开展合作；在显示面板产业中，公司 TFT 设备清洗服务覆盖了 G4.5 至 G10.5 代次的全阶段沉积和刻蚀设备，OLED 设备清洗服务覆盖了硅基微显示蒸镀设备及 G4.5/G5.5/G6 代次的蒸镀及离子注入设备。公司同时为面板制造客户提供阳极氧化、陶瓷熔射、OPEN MASK 清洗等全面的洗净再生解决方案。

（4）服务响应能力。公司的生产基地服务辐射范围较广。同时，公司一般在客户端配备专业的驻厂服务人员，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快速响应反馈问题，以便迅速排查故障、解决疑难问题，以保障客户设备正常、稳定、持续地运行。

（5）质量管理能力。公司形成了洗净新品开发管理、供应商管理、进料检

验管理、洗净设备管理、洗净测量设备管理、洗净生产计划管理、洗净不良品管理、洗净人员资格认定等整套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从新品开发、采购到生产、交货的各个环节都进行严格的质量把控，确保质量制度的严格执行，控制质量风险。公司及各子公司通过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在研发设计、原材料选择、制造工艺优化、过程质量控制、售后服务等方面严格自我要求。

综上所述，泛半导体洗净行业的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未来发展潜力较大；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一般仅部分部门具备部分洗净设备，可完成洗净业务中的部分简单环节，并不具备整套完整清洗业务能力；公司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与原设备厂提供的服务具有明显竞争优劣势，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基本不从事设备洗净服务，客户选择采购公司服务的主要考量因素在于集团化规模效应、品牌效应、技术能力、服务响应能力和质量管理能力等。

## **【中介机构回复】**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发行人所处行业，查阅审计报告、行业研究报告，分析发行人市场前景、竞争优势、业务拓展能力等情况，核查发行人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关于创业板定位相关要求，是否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负面清单”规定的行业，是否具备“三创四新”特征；

2、查阅行业研究报告，网上搜索有关研究机构信息以及过往出具的研究成果/数据被引用情况；查阅发行人与芯谋研究签署的委托合同、付款凭证等；对芯谋研究进行访谈，获得芯谋研究出具的说明，并获取芯谋研究为有关政府、企业提供服务的合同资料；

3、查阅行业研究报告、查阅同行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研究报告等资料；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主要销售人员、技术人员，了解发行人与原设备厂、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分析泛半导体洗净行业的行业规模和未来发展趋势，

分析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符合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要求，具备“三创四新”特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创业板定位的相关要求；

2、Omdia 前瞻产业研究院、芯思想研究院、芯谋研究（ICwise）具有权威性和客观、公正性；发行人聘请芯谋研究对泛半导体洗净行业进行研究，相关研究论述客观、独立；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芯谋研究的数据论证竞争优势恰当、可信；

3、泛半导体洗净行业的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未来发展潜力较大；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一般仅部分部门具备部分洗净设备，可完成洗净业务中的部分简单环节，并不具备整套完整清洗业务能力；发行人提供的设备洗净服务与原设备厂提供的服务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半导体和显示面板生产厂商基本不从事设备洗净服务，客户选择采购发行人服务的主要考量因素在于集团化规模效应、品牌效应、技术能力、服务响应能力和质量管理能力等。

## **2. 关于实际控制人。**

审核问询回复显示，发行人控股股东上海申和的母公司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请发行人结合日本 JASDAQ 规则及日本磁控的公开披露信息，补充说明认定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 **【发行人回复】**

请发行人结合日本 JASDAQ 规则及日本磁控的公开披露信息，补充说明认定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根据日本 JASDAQ 规则及日本磁控的公开披露信息，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日本 JASDAQ 规则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根据日本曾我法律事务所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日本法的法律意见书》，日本律师认为，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日本磁控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30%的情况，不存在单一股东单独控制日本磁控董事会的情形，不存在单一股东直接或间接拥有超过日本磁控股东大会 25%的表决权或可以认为通过出资、融资、交易或其他关系对日本磁控的业务活动具有支配性影响力，也即，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具体如下：

#### （1）日本 JASDAQ 规则关于控股股东的定义及信息披露要求

根据《东京证券交易所有价证券上市规程》第 2 条（42）之 2、《东京证券交易所有价证券上市规程实施规则》第 3 条之 2 规定，控股股东是指母公司或者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过半数表决权者而由实施规则作出规定者；作出规定者是指将按自己计算所拥有的表决权与以下各项列出者所拥有的表决权相加，占上市公司过半数表决权的主要股东（母公司除外）：1）该主要股东的近亲者（指二亲等内的亲属）；2）由该主要股东及前项所列出者按自己计算拥有过半数表决权的公司等（是指公司、指定法人、合伙及其他与上述相当的企业主体（包括位于外国的与该等主体相当的主体））以及该公司等的子公司。

根据《东京证券交易所有价证券上市规程实施规则》第 411 条规定，拥有控股股东的上市公司，须在事业年度结束后 3 个月以内，披露实施规则所规定的关于控股股东等的事项。根据上述规定，上市公司有控制股东的，负有披露关于控制股东的事项的义务。

#### （2）日本 JASDAQ 规则关于实际控制人的定义及信息披露要求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程及其他与上市相关的规程中，没有对“控股股东”以外的“实际控制人”作出定义的明确规定（因此亦未特别规定披露义务）。根据日本《公司法》第七十二条、日本《公司法实施规则》第十二条、《关于防止转移犯罪所得收益的法律》第四条以及《关于防止转移犯罪所得收益的法律实施规则》

第十一条等规定，会将直接或间接拥有超过上市公司表决权总数之四分之一（25%）的表决权者称为是“实际控制人”。

### （3）关于日本磁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公开披露信息

根据日本磁控报告期各期末（日本公司年度报告期末为3月31日）前十大股东情况，截至2021年9月30日，日本磁控第一大股东为JP MORGAN CHASE BANK385632（持股比例：3.60%），其他主要股东（十大股东）持股比例均在5%以下，合计为22.48%。报告期内，日本磁控不存在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30%的情况，不存在单一股东单独控制日本磁控董事会的情形，不存在单一股东直接或间接拥有超过日本磁控股东大会25%的表决权或者可以认为通过出资、融资、交易或其他关系对日本磁控的业务活动具有支配性影响力的情形，也即，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如上所述，上市公司有控股股东的，负有披露控股股东相关事项的义务（《东京证券交易所有价证券上市规程实施规则》第411条规定），但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所以日本磁控已公开披露信息不涉及控股股东信息。

### （4）贺贤汉等公司管理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1）报告期内，除董事长贺贤汉先生、监事会主席铃木孝则先生少量持有日本磁控股股份外，公司其他管理层未持有日本磁控股股份。自报告期初至2021年9月30日，贺贤汉等公司管理层存在直接持有日本磁控股股份的情形，合计持股比例从0.153%略增加至0.347%，持股比例较低，不存在对日本磁控股东大会形成控制的情形。

#### 2）公司管理层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具体如下：

| 序号 | 姓名  | 持股平台 | 职务     | 间接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贺贤汉 | 上海祖贞 | 董事长    | 10,000,000 | 3.940% |
| 2  | 程向阳 | 上海泽祖 | 董事     | 400,000    | 0.158% |
| 3  | 王哲  | 上海泽祖 | 董事、总经理 | 1,500,000  | 0.591% |
| 4  | 张继月 | 上海祖贞 | 职工代表监事 | 470,000    | 0.185% |
|    |     | 上海璟芯 |        |            |        |

|    |     |      |        |            |        |
|----|-----|------|--------|------------|--------|
| 5  | 李泓波 | 上海泽祖 | 常务副总经理 | 850,000    | 0.335% |
| 6  | 吕丰美 | 上海祖贞 | 副总经理   | 325,000    | 0.128% |
| 7  | 陈秋芳 | 上海璟芯 | 财务负责人  | 250,000    | 0.099% |
| 8  | 孔卉  | 上海泽祖 | 董事会秘书  | 100,000    | 0.039% |
| 合计 |     |      |        | 13,895,000 | 5.48%  |

综上，公司管理层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较低，无法控制公司。

3) 贺贤汉等公司管理层均已分别书面说明，公司管理层之间未就一致行动或委托表决等事项达成合意。因此，根据公司穿透至日本磁控的股权结构以及公司管理层的间接持股情况，贺贤汉等公司管理层无法实际控制公司。

综上，日本磁控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较低，日本律师已根据日本 JASDAQ 规则及日本磁控的公开披露信息认定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日本磁控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具有合理性；根据公司穿透至日本磁控的股权结构以及公司管理层的间接持股情况，贺贤汉等公司管理层无法控制公司。

## 2、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不影响富乐德公司治理有效性

### (1) 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不影响其公司治理有效性

根据《日本会社法》、日本磁控《公司章程》及其出具的说明，日本磁控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多层级公司治理的组织机构，具体如下：

1) 日本磁控股东大会只对《日本会社法》规定的事项和章程规定的事项进行决议，主要包括：董事及监事任免、章程变更、事业转让、组织变更、组织重组（合并、公司分割、股份交换、股份转移）、股份合并、自股取得、盈余金的分红决定等。股东大会的决议，有能够行使表决权的股东的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出席，并以出席的该股东的表决权过半数进行；涉及《日本会社法》第三百零九条第二项规定的特别事项，须持有能够行使表决权的股东的表决权过三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出席，出席的该股东的表决权的三分之二表决通过。

2) 日本磁控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公司结算有关事项、与董事及执行董事任免、职权等有关的事项、与公司股票变动有关事项、与公司经营计划有关事项、与管理层人事相关事项、与营业相关的事项、内部控制系统的决定、

关联公司相关（设立、合并、分割、清算、增资或减资等）事项。日本磁控各董事就董事候选人行使提案权，董事会根据资质、履历等情况审议确定董事会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日本磁控董事会决议应有过半数董事出席，且出席董事过半数同意。

3）日本磁控已建立健全《公司章程》《董事会规则》《监事会规则》《业务分担规则》《职务权限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该等制度能够有效施行，得以保障日本磁控各层级组织机构有效运作。

综上，报告期内，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未发生变化，不影响其公司治理有效性。

## （2）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不影响上海申和及富乐德公司治理有效性

1）根据上海申和出具的说明，上海申和基于公司《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并按照上海申和《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通知所附议案。根据日本磁控《公司章程》《董事会规则》规定，如需日本磁控事先审议的，上海申和应将相关议案提交日本磁控董事会审议，并最终按照日本磁控意见在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2）截至目前，公司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其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依法选举了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请了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同时，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规定》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该等制度能够有效施行，得以保障公司三会及组织机构有效运行及约束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实施。公司及其前身富乐德有限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履行职责。

综上，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不影响上海申和及富乐德公司治理有效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未发生变化，不影响日本

磁控、上海申和及富乐德公司治理有效性。

## **【中介机构回复】**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查阅了日本曾我法律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日本法的法律意见书》，查阅日本磁控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各期年度报告、日本磁控出具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十大股东持股表及其董事持股表，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规定》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查阅了发行人及其前身富乐德有限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取得日本磁控出具关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不影响其公司治理有效性的说明；取得上海申和出具关于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不影响其公司治理有效性的说明；取得发行人管理层出具关于不存在一致行动或委托表决等事项的说明。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日本磁控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较低，日本律师已根据日本 JASDAQ 规则及日本磁控的公开披露信息认定日本磁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日本磁控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具有合理性；根据发行人穿透至日本磁控的股权结构以及发行人管理层的间接持股情况，贺贤汉等发行人管理层无法控制公司；报告期内，日本磁控无实际控制人状态未发生变化，不影响日本磁控、上海申和及发行人公司治理有效性。

## **3. 关于关联交易。**

**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存在多个关联方，且部分关联方从事的业务属于泛半导体领域，**

属于发行人的上下游行业。

(2) 上海富乐德租用上海申和房产 3,527 m<sup>2</sup>用于厂房、仓储和办公。

请发行人：

(1) 补充说明按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披露是否完整、准确，是否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2) 补充说明订单获取方式，主要客户的订单获取过程；是否依赖控股股东或核心管理人员开拓业务；

(3) 补充说明上海富乐德租用上海申和房产的必要性，定价是否公允；上海申和在转让上海富乐德股权时，未一并转让相应房产的原因；发行人的业务及资产是否独立。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补充说明按照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披露是否完整、准确，是否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关于关联方、关联交易披露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股东、公司董事长贺贤汉先生均已出具承诺：

“1、本承诺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披露的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完整、准确。

2、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指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的经营主体，下同）以外的其他

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以下简称“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综上，公司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完整、准确，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二、补充说明订单获取方式，主要客户的订单获取过程；是否依赖控股股东或核心管理人员开拓业务；**

### **（一）公司订单获取方式及主要客户的订单获取过程**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晶圆代工和显示面板制造企业。公司采取多渠道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通过展会等形式推介公司品牌、技术实力与服务水平。公司通过上述方式使得下游潜在客户了解并推介公司，通过自主联系或转介绍等方式与潜在客户建立沟通渠道后，以商务谈判和竞价两种方式获取订单。

两种获客方式下订单的获取过程如下：

**1、商务谈判方式。**公司在与客户采购部门相关人员取得联系后，通过初步商务洽谈，确定双方是否有合作可能；在初步达成合作意向后，客户通过验厂、试洗等环节，确定公司的清洗品质是否能够满足其要求，能否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如公司各项服务能够满足其要求并进入其供应体系，则双方通过一对一商务谈判、协商报价，最终达成合作或暂缓合作。

**2、竞价方式。**与客户接洽及进入潜在客户的供应体系过程与商务谈判一致；部分客户在确认公司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后，会通知公司关注其官网的采购平台，客户会不定期通过其官网的供应采购平台发布洗净服务采购信息，并发出竞争性报价邀请，各供应商在客户网上采购平台进行非公开竞价，最终由客户根据竞价结果确定入围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系通过商务谈判方式取得订单，获取不同主要客户订单过程会有所差异，但与前述商务谈判获取订单过程基本一致。

综上，公司订单获取方式以自主联系或转介绍等方式接洽后的商务谈判为主，公司通过接洽、验厂、试洗、价格谈判等过程获得主要客户的订单。

## （二）公司不依赖控股股东或其核心管理人员开拓业务

1、公司从事的精密洗净业务起源于上海申和的表面处理事业部（后更名为洗净事业部），自 2000 年开始设立并逐步发展——洗净业务开展时间早于上海申和后期起步的半导体硅片、太阳能硅片、覆铜陶瓷基板等业务。因此，公司重组后的洗净业务的开展并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上海申和下属各业务板块业务和技术要求大相径庭，且自上海申和成立以来，各业务板块均各自独立运行，包括独立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人员、独立办公场所、独立财务核算等，不存在相互共享客户渠道、代垫费用、共用人员等情况。作为一家拟上市公司，公司高度重视在产供销及财务、资产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共享业务渠道或人员、费用等情况。

3、公司洗净服务客户主要系半导体厂商和显示面板厂商，而控股股东上海申和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所服务的显示面板厂商基本无业务合作。

4、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申和及其他关联方虽然存在部分（半导体）客户重叠的情形，但由于：公司与其他相关企业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完全不同，半导体厂商对合格供应商实行严格审核和管控制度，公司洗净业务与控股股东其他业务板块分别与其开展业务时，都分别需要独立履行各自的供应商准入审核，并不会因前期已与其供应商关联方开展其他业务，从而使得客户放松对新业务准入的要求。半导体厂商需要对各供应商的技术、产品（或服务）、产能、场地、业务体系、社会责任等进行综合评估后实施选择，故相关准入是严格的、独立的。

5、公司半导体厂商客户均系所处行业内知名企业，且半导体厂商一般均投入规模较大、组织结构严密。公司与控股股东等关联方对接客户不同的业务部门，公司洗净业务一般与客户设备管理部门合作，而关联方一般与其材料采购部门合作，客户不同部门的管理和决策独立，故不存在共享业务资源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不依赖控股股东或其核心管理人员开拓业务。

**三、补充说明上海富乐德租用上海申和房产的必要性，定价是否公允；上海申和在转让上海富乐德股权时，未一并转让相应房产的原因；发行人的业务及资产是否独立。**

**（一）租用上海申和房产具有必要性且定价公允**

**1、租用上海申和房产具有必要性**

其一，上海富乐德租赁上海申和部分房屋用于生产和研发，服务于上海周边少量客户，占发行人总体业务量较小。因上海富乐德生产规模较小，所需厂房面积相对较小，通过向上海申和租赁符合上海富乐德实际生产所需面积的办公楼、厂房，能够最大限度的合理化利用租赁房产，减少资源浪费；

其二，公司拟通过对上海富乐德现有的分析检测实验室进行扩建，积极引入人才，组建完整的分析检测团队，组建分析检测实验室，全面服务于公司内部和外部的检测。考虑到该项目在已初步具备相关人力资源及技术储备基础上，未来仍需持续不断引入高层次分析检测人才，因此计划在上海开展。分析检测项目开展初期，相关分析检测业务规模较小，如采用自有土地、房产方式实施，投入较大且前期资产投入产出效率很低；此外，上海土地资源稀缺，土地价格较高，土地招拍挂等流程较长，也难以通过购买土地自建厂房方式满足分析检测实验室的建设需求。同时，上海申和因逐步剥离各项业务给下属各子公司，部分场地空闲，因此公司决定通过向上海申和租赁厂房的形式实施分析检测项目。

**2、租用上海申和房产定价公允**

截至目前，上海富乐德租赁上海申和房产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租方  | 地址                            | 租赁期间                      | 租金/年<br>(万元) | 面积 (m <sup>2</sup> ) | 用途                          |
|----|------|-------------------------------|---------------------------|--------------|----------------------|-----------------------------|
| 1  | 上海申和 | 上海市宝山区山连路<br>181号10幢第2、3<br>层 | 2021年1月1日至<br>2023年12月31日 | 82.72        | 1,730.00             | 生产厂房<br>及废化学<br>品包装物<br>存放区 |
| 2  | 上海申和 | 上海市宝山区山连路<br>181号4幢第2层        | 2021年1月1日至<br>2023年12月31日 | 23.95        | 296.94               | 办公楼                         |

其中，第 1 项生产厂房租赁价格为 1.328 元/（平方米·天）（包含物业费），经查询公开市场租赁信息，上海申和所在宝山城市工业园区周边标准厂房租赁价格约在 1-1.5 元/（平方米·天），向上海申和租赁厂房价格与周边厂房租赁价格相当；第 2 项办公楼租赁价格 2.24 元/（平方米·天），经公开查询，周边 2 公里内写字楼租赁价格为：敦平大厦 2.5 元/（平方米·天）起、国际 SOHO 城 2.7 元/（平方米·天）起、绿地国际设计广场 2.7 元/（平方米·天）起，因向上海申和租赁的办公楼系厂房附带、非专业写字楼，租赁价格应介于周边厂房与专业写字楼之间，经咨询周边房产租赁中介机构并经双方协商，确定租赁价格为 2.24 元/（平方米·天），租赁价格符合周边租赁市场行情、价格公允。

综上，上海富乐德租用上海申和房产具有必要性，租赁价格定价公允。

## （二）上海申和转让上海富乐德股权未一并转让相应房产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上海申和曾下设功率半导体载板事业部、新能源材料事业部、热电材料事业部、半导体事业部、表面处理事业部、洗净事业部等多个事业部，各事业部独立经营并独立使用各自所需厂房。其中，洗净事业部使用的厂房及办公楼面积占上海申和房产面积比例较小，且上海申和转让上海富乐德股权时，上海申和其他业务板块均正常使用其生产所需房产；同时，上海申和所属土地、房产无法进行分拆。

综上，因上海申和土地、房产无法分割，且其尚经营其他生产型业务，因此其转让上海富乐德股权给富乐德有限时，未一并转让相应房产，原因合理。

## （三）公司业务、资产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是泛半导体领域设备洗净及衍生增值服务，具体包括：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显示面板设备清洗服务（TFT 设备洗净、OLED 设备洗净、陶瓷熔射再生和阳极氧化再生服务），及半导体设备维修服务等三大类。公司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自主作出经营决策，拥有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

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且产权清晰，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向包括控股股东上海申和在内的出租方租赁部分房产用于生产经营，租赁面积占公司自有房产面积比重不高且租赁价格公允。公司租赁的上海申和房产能够与其自用房产明确区分，不存在资产混同情形，向上海申和按公允价格租赁少量房产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

综上，公司业务、资产独立。

## **【中介机构回复】**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招股说明书关于关联方、关联交易披露信息，取得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股东、发行人董事长贺贤汉先生出具关于关联方、关联交易披露完整、准确的承诺函；

2、与发行人销售部门负责人沟通，了解发行人订单获取方式及主要客户订单获取过程；了解发行人洗净业务历史沿革、洗净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业务差异，了解洗净业务与关联方业务客户重叠情况、客户供应商资质准入情况，并分析发行人业务独立性、与关联方共用客户渠道的可能性；

3、公开查询上海申和周边租赁市场价格，并与上海富乐德向其租赁价格比较，核查租赁价格是否公允；了解上海申和业务开展情况，分析其未一并转让上海富乐德租赁房产原因是否合理；分析发行人业务、资产独立性。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完整、准确，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2、发行人订单获取方式以自主联系或转介绍等方式接洽后的商务谈判为主，通过接洽、验厂、试洗、价格谈判等过程获得主要客户的订单；发行人不依赖控股股东或其核心管理人员开拓业务；

3、上海富乐德租用上海申和房产具有必要性，租赁价格定价公允；因上海申和土地、房产无法分割，且其尚经营其他生产型业务，因此其转让上海富乐德股权给安徽富乐德时，未一并转让相应房产，原因合理；公司业务、资产独立。

#### 4. 关于客户。

申报材料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但从报告期各期收入构成来看，京东方、美国应用材料、日本磁控等客户贡献的收入较大。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

（1）报告期各期京东方、美国应用材料、日本磁控贡献的收入、毛利及占比情况，剔除两家公司后发行人的收入、毛利情况；

（2）发行人与上述客户合作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及其具体依据，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出发说明发行人是否对相关客户存在较大依赖，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 【发行人回复】

一、报告期各期京东方、美国应用材料、日本磁控贡献的收入、毛利及占比情况，剔除两家公司后发行人的收入、毛利情况；

（一）报告期各期京东方、美国应用材料、日本磁控贡献的收入、毛利及占比情况，剔除两家公司后公司的收入、毛利情况如下：

| 项目（单位：万元）     | 2021 年 1-6 月 |          |        |        | 2020 年度   |          |        |        |
|---------------|--------------|----------|--------|--------|-----------|----------|--------|--------|
|               | 收入           | 毛利       | 收入占比   | 毛利占比   | 收入        | 毛利       | 收入占比   | 毛利占比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502.13     | 2,386.63 | 20.16% | 22.62% | 11,499.60 | 5,673.69 | 23.82% | 31.00% |
| 应用材料          | 9,113.09     | 3,112.96 | 33.39% | 29.51% | 13,299.90 | 4,215.64 | 27.55% | 23.03% |
| 日本磁性技术控       | -            | -        | -      | -      | 1,354.51  | 107.09   | 2.81%  | 0.59%  |

|                 |           |           |         |         |           |           |         |         |
|-----------------|-----------|-----------|---------|---------|-----------|-----------|---------|---------|
| 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三家客户合计          | 14,615.22 | 5,499.59  | 53.55%  | 52.13%  | 26,154.01 | 9,996.42  | 54.18%  | 54.62%  |
| 公司情况            | 27,293.78 | 10,550.05 | 100.00% | 100.00% | 48,267.74 | 18,303.00 | 100.00% | 100.00% |
| 扣除三家客户后<br>公司情况 | 12,678.56 | 5,050.46  | -       | -       | 22,113.73 | 8,306.58  | -       | -       |

(续上表)

| 项目(单位:万元)          | 2019 年度   |           |         |         | 2018 年度   |          |         |         |
|--------------------|-----------|-----------|---------|---------|-----------|----------|---------|---------|
|                    | 收入        | 毛利        | 收入占比    | 毛利占比    | 收入        | 毛利       | 收入占比    | 毛利占比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br>份有限公司  | 9,085.48  | 4,818.65  | 28.23%  | 36.67%  | 5,608.08  | 2,688.45 | 41.55%  | 39.97%  |
| 应用材料               | 5,236.74  | 2,149.06  | 16.27%  | 16.35%  | 89.73     | 54.23    | 0.66%   | 0.81%   |
| 日本磁性技术控股<br>股份有限公司 | 5,906.80  | 927.84    | 18.35%  | 7.06%   | 1,012.25  | 547.99   | 7.50%   | 8.15%   |
| 三家客户合计             | 20,229.02 | 7,895.55  | 62.85%  | 60.08%  | 6,710.06  | 3,290.67 | 49.71%  | 48.93%  |
| 公司情况               | 32,186.59 | 13,140.71 | 100.00% | 100.00% | 13,495.99 | 6,726.48 | 100.00% | 100.00% |
| 扣除三家客户后公<br>司情况    | 11,957.57 | 5,245.16  | -       | -       | 6,785.93  | 3,435.81 | -       | -       |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各期京东方、应用材料和日本磁控贡献的收入合计占公司收入比例分别为 49.71%、62.85%、54.18%和 53.55%,毛利合计占公司毛利比例分别为 48.93%、60.08%、54.62%和 52.13%,占比较高。

## (二) 报告期内三家客户收入和毛利占比较高的原因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对日本磁控销售额较高,主要系 2018-2019 年(重组完成前),公司通过日本磁控间接向最终半导体或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提供洗净服务;2020 年 1-4 月(重组后过渡期),鉴于泛半导体行业对合格供应商的严格审核和管控制度,公司业务重组后需要通过半导体或面板生产厂商的供应商准入流程,重新获取供应商认证资格,公司仍存在通过日本磁控间接销售的情况;2020

年 5 月起，公司已不再通过日本磁控对外销售。

**报告期内，京东方和应用材料贡献的收入和毛利占比较高主要系：**

1、公司与两家客户合作具有一定的历史基础，合作开始时间相对较早，具体情况详见本回复问题 4 之二（一）1、和（二）1、之回复；

2、京东方、应用材料等公司均为各自所处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对其销售金额、毛利及占比较高符合商业逻辑、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对日本磁控销售金额较大、占比较高，主要系重组过渡所致；对京东方、应用材料的收入、毛利及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与该等主要客户合作开始时间相对较早，经长期稳定合作后，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同时京东方和应用材料均系各自行业的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因此，公司对主要客户销售及毛利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

**二、发行人与上述客户合作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及其具体依据，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出发说明发行人是否对相关客户存在较大依赖，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一）京东方**

**1、合作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及其具体依据**

自 2005 年开始，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申和（洗净事业部）与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展开合作。随着面板产业迅速发展及京东方集团的迅速扩张，其在全国各地逐步布局了众多面板生产基地。公司及子公司在安徽、天津、四川、大连、上海、广州等设立了生产基地，基于前期与京东方合作打下的良好基础，公司在其陆续投产的各生产基地亦迅速成为主要洗净服务供应商。

| 集团名称 | 客户名称             | 开始合作时间 | 设立时间        | 前期与上海申和开始合作时间 |
|------|------------------|--------|-------------|---------------|
| 京东方  | 福州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020 年 | 2015 年 5 月  | 2018 年        |
|      |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018 年 | 2008 年 10 月 | 2011 年        |
|      | 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B2 | 2016 年 | 2007 年 9 月  |               |
|      | 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B7 | 2017 年 | 2007 年 9 月  |               |
|      | 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 2018 年 | 2015 年 12 月 |               |

|  |               |        |             |        |
|--|---------------|--------|-------------|--------|
|  | 昆明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2019 年 | 2017 年 11 月 |        |
|  | 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019 年 | 2016 年 12 月 |        |
|  | 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016 年 | 2013 年 1 月  |        |
|  |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012 年 | 2003 年 6 月  | 2005 年 |
|  | 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2013 年 | 2009 年 1 月  |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 | 1993 年 4 月  |        |

报告期内，公司向京东方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608.08 万元、9,085.48 万元、11,499.60 万元和 5,502.13 万元。2018 年-2020 年销售收入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在京东方大部分生产基地的服务份额排名第一，系其主要洗净服务提供商。

综上，公司及下属公司与京东方合作时间较长，已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对京东方的销售收入基本呈逐年上升趋势，合作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 2、发行人是否对相关客户存在较大依赖

公司对京东方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京东方为国内显示面板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导致。2020 年，京东方（包括其已收购的中电熊猫）按出货数量和出货面积计算的大尺寸 LCD 面板市占率分别为 32.0%和 27.3%，市场占有率较高，公司对其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与显示面板行业的市场集中度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向京东方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608.08 万元、9,085.48 万元、11,499.60 万元和 5,502.13 万元，占比分别为 41.55%、28.23%、23.82%和 20.16%。报告期内除 2018 年因公司总体规模较小导致公司对京东方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外，其他各期销售收入占比均低于 30%，且呈逐年下降趋势，因此公司对京东方不存在重大依赖。

综上，公司对京东方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与京东方系行业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有关；报告期内公司对京东方销售不存在重大依赖。

## （二）应用材料

### 1、合作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及其具体依据

2016 年开始，应用材料推行 TKM（统包）服务，洗净是 TKM 中最重要的一环，同时衍生出 HS 翻新需求；2017 年，应用材料和 Ferrotec 集团签订了洗

净相关的战略合作协议，由大连富乐德 2018 年开始实际承担相关服务；随着应用材料国内业务的拓展，大连富乐德与应用材料合作的洗净业务和 HS 翻新业务都增长迅猛；2019 年安徽富乐德工厂投产后，亦独立通过了应用材料的供应商准入，自 2020 年开始承担一部分应用材料的洗净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集团名称 | 客户名称                                        | 开始合作时间 | 设立时间       | 前期与上海申和开始合作时间 |
|------|---------------------------------------------|--------|------------|---------------|
| 应用材料 | APPLIED MATERIALS SOUTHEAST ASIA<br>PTE LTD | 2019 年 | 2008 年 9 月 | 2013 年        |
|      | 应用材料（西安）有限公司                                | 2019 年 | 2006 年 4 月 |               |
|      | 应用材料（中国）有限公司                                | 2018 年 | 2002 年 3 月 | 2011 年        |

报告期内，公司向应用材料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89.73 万元、5,236.74 万元、13,299.90 万元和 9,113.09 万元，2018 年-2020 年销售收入呈逐年上升趋势。

综上，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应用材料合作时间较长，已建立长期互信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对应用材料的销售收入基本呈逐年上升趋势，合作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 2、发行人是否对相关客户存在较大依赖

公司对应用材料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应用材料为世界三大半导体设备原厂之一，其市场占有率较高以及公司对其设备翻新服务采用进料加工模式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向应用材料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89.73 万元、5,236.74 万元、13,299.90 万元和 9,113.09 万元，占比分别为 0.66%、16.27%、27.55%和 33.39%。如剔除设备翻新服务进料加工模式影响，对其收入占比分别为 0.66%、7.58%、10.25%和 13.73%，占比均低于 20%，对其不存在重大依赖。

综上，公司对应用材料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与应用材料系世界三大原设备厂、市场占有率较高以及设备翻新服务采用进料加工模式有关；报告期内公司对应用材料销售不存在重大依赖。

## （三）日本磁控

日本磁控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申和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向日本磁控

及其他子公司的销售情况如下：

| 关联方（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1 年 1-6 月 | 2020 年度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
| 上海中和           | 提供洗净服务等      | -            | 1,335.90 | 5,731.39 | 155.47  |
| FTU            | 提供洗净、HS 翻新服务 | -            | -        | 155.97   | 856.78  |
| 浙江先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提供洗净服务       | -            | 11.63    | 1.23     | -       |
| 江苏富乐德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 提供洗净服务       | -            | -        | 18.21    | -       |
| 若比（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材料销售         | -            | 6.98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向日本磁控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012.25 万元、5,906.80 万元、1,354.51 万元和 0 万元，占比分别为 7.50%、18.35%、2.81%和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洗净业务开展初期的需要及重组相关而产生的交易，在业务重组完成后，2020 年起相关交易占比明显下降，目前预计继续履行的关联交易主要系一些零星交易，金额较小，公司对日本磁控不存在重大依赖。

####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之“（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及“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经营风险”之“（四）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中对已披露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相关风险调整如下：

“公司所服务的泛半导体行业市场存在集中度较高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67%、81.06%、71.88%和 69.90%，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对京东方、应用材料在部分年度销售占比超过 30%，对关联方日本磁控 2019 年度销售占比亦达到 18.35%。虽然，公司客户及收入结构日趋多元化，但在可预见的未来，少数大客户收入仍将在公司的营业收入中占据较高的比例，例如 2021 年 1-6 月因对应用材料设备翻新服务（采用进料加工模式）销售增加导致对其收入占比上升至 33.39%。

虽然公司与包括京东方、应用材料、中芯国际、英特尔等主要客户合作时间均较长，收入可持续性较强，但由于公司客户一般不会签订长期采购公司洗净服务的相关协议，其可能随时减少、取消或延迟其服务采购计划。公司对现有大

客户提供服务实现的收入可能无法增长或保持，且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因大客户的需求而出现波动。

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问题或主要客户对公司的洗净服务需求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业绩稳定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与京东方和应用材料合作具有长期历史基础，且基本呈逐年上升趋势，合作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公司与日本磁控的销售系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洗净业务开展初期的需要及重组相关而产生的交易，预计未来金额较小；公司对上述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调整披露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相关风险。

### **【中介机构回复】**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得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对报告期各期京东方、应用材料、日本磁控贡献的收入、毛利及占比较高的原因进行分析；

2、查阅与京东方、应用材料签署的合作协议，查阅与日本磁控等关联方的合作协议，取得发行人收入明细表，分析发行人与京东方、应用材料、日本磁控的相关业务收入；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发行人与上述客户的合作背景，分析是否对上述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对日本磁控销售金额较大、占比较高，主要系重组过渡所致；对京东方、应用材料的收入、毛利及占比较高，主要系发行人与该等主要客户合作开始时间相对较早，经长期稳定合作后，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同时京东方和应用材料均系各自行业的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因此，发行人对主要客户销售及毛利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

2、发行人与京东方和应用材料合作具有长期历史基础，且基本呈逐年上升

趋势，合作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发行人与日本磁控的销售系关联交易，均系发行人洗净业务开展初期的需要及重组相关而产生的交易，预计未来金额较小；发行人对上述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调整披露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相关风险。

## **5. 关于审计截止日后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

**（1）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主要会计报表项目与上年年末或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如变动幅度较大的，请分析并披露变动原因以及由此可能产生的影响，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

**（2）如 2021 年经营业绩下滑的，请在风险因素中进一步量化分析和披露导致业绩下滑的相关影响因素及其变动情况，是否具有持续影响，是否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并作重大事项提示。**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 **【发行人回复】**

**一、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主要会计报表项目与上年年末或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如变动幅度较大的，请分析并披露变动原因以及由此可能产生的影响，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

#### **（一）公司预测 2021 年度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区间为 55,000 万元至 59,000 万元，同比增长 13.95%-22.23%；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区间为 8,450 万元至 9,150 万元，同比增长 15.41%-24.97%；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区间为 7,900 万元至 8,600 万元，同比增长 9.67%-19.39%，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公司初步预计结果，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且不构成盈利预测。

(二)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与上年年末或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如变动幅度较大的，请分析并披露变动原因以及由此可能产生的影响，相关影响因素是否具有持续性

### 1、主要数据情况

| 项目（单位：万元） |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9月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
|-----------|----------------------|-----------------------|--------|----------------------------------------------------|
| 资产总计      | 81,499.72            | 68,323.82             | 19.28% | 主要系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
| 负债合计      | 20,058.05            | 13,257.87             | 51.29% | 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1,441.67            | 55,065.94             | 11.58% |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净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
| 营业收入      | 41,570.17            | 34,898.53             | 19.12% | 主要系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行业均处于景气上行周期，公司订单增加，2021年1-9月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
| 利润总额      | 7,514.51             | 5,870.59              | 28.00% | 主要系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行业均处于景气上行周期，公司订单增加，2021年1-9月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
| 净利润       | 6,222.73             | 4,815.00              | 29.24% | 主要系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行业均处于景气上行周期，公司订单增加，2021年1-9月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

注：2020年1-9月和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 2、主要会计报表项目与上年年末或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

| 项目（单位：万元） |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9月 |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
|-----------|----------------------|-----------------------|---------|----------------------------------------------------|
| 货币资金      | 11,111.81            | 14,099.78             | -21.19% | 主要系公司厂房建设等支付款项较多所致。                                |
| 应收账款      | 12,724.56            | 11,276.88             | 12.84%  |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相应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 预付款项      | 2,549.11             | 1,133.62              | 124.86% |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和费用款增长所致。                                  |
| 固定资产      | 31,369.54            | 26,807.44             | 17.02%  | 主要系安徽富乐德二期厂房转固所致。                                  |
| 在建工程      | 9,403.22             | 3,993.15              | 135.48% | 主要系广州厂房基建工程增加所致。                                   |
| 无形资产      | 3,982.24             | 1,703.56              | 133.76% | 系广州富乐德公司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                                 |
| 短期借款      | 2,002.09             | -                     | -       | 系为资金周转，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
| 应付账款      | 10,850.18            | 7,371.84              | 47.18%  | 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相应采购费用款增加以及厂房建设相应工程款增加所致。              |
| 营业收入      | 41,570.17            | 34,898.53             | 19.12%  | 主要系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行业均处于景气上行周期，公司订单增加，2021年1-9月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

|      |           |           |        |                                                              |
|------|-----------|-----------|--------|--------------------------------------------------------------|
| 营业成本 | 26,019.31 | 21,927.77 | 18.66% | 主要系下游半导体和显示面板行业均处于景气上行周期，公司订单增加，2021 年 1-9 月销售收入增长，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
| 销售费用 | 2,633.24  | 2,057.59  | 27.98% | 主要系为开拓新业务和发展新客户增加相应费用所致。                                     |
| 管理费用 | 2,928.14  | 2,319.18  | 26.26% | 主要系广州公司正在筹建阶段，管理人员有所增加，职工薪酬增加及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
| 研发费用 | 2,519.73  | 2,152.78  | 17.05% | 主要系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

注：2020 年 1-9 月和 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由上表可知，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持续性重大不利因素，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如 2021 年经营业绩下滑的，请在风险因素中进一步量化分析和披露导致业绩下滑的相关影响因素及其变动情况，是否具有持续影响，是否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并作重大事项提示。**

如前所述，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区间为 55,000 万元至 59,000 万元，同比增长 13.95%-22.23%；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区间为 8,450 万元至 9,150 万元，同比增长 15.41%-24.97%；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区间为 7,900 万元至 8,600 万元，同比增长 9.67%-19.39%。

综上，公司 2021 年经营业绩未出现同比下滑情形，不存在经营业绩下滑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风险。

## 【中介机构回复】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发行人 2020 年 9 月及 2021 年 9 月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及 2021 年 1-9 月利润表，针对 2021 年三季度业绩情况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分析相关项目与上年年末或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了解其变动原因以及由此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持续性；获取发行人出具的 2021 年度业绩预计说明文件，分析预测

依据是否准确合理；

2、获取发行人 2021 年度与业绩预计相关的财务或业务资料，复核发行人全年业绩的预计过程及主要财务数据预计的合理性。

## （二）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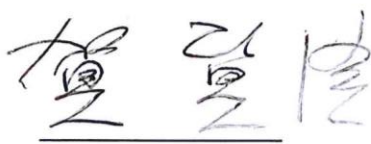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1、审计截止日后，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主要会计报表项目与上年年末或同期相比的变动较为合理，不存在影响发行人正常运营的持续性重大不利因素，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2、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业绩未出现同比下滑情形，不存在经营业绩下滑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贺贤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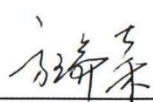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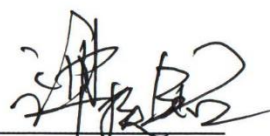


2022年1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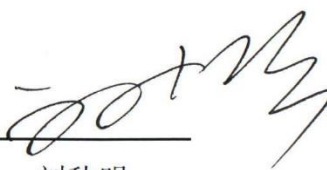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方瑞荣

  
谭铁铭

保荐机构总裁：

  
刘秋明



## 声 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问询函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审核问询函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



刘秋明

